

# 全过程咨询服务 公开选取需求书



公开选取项目名称：惠阳区永湖镇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公开选取单位：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人民政府

日期：2026年04月



# 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需求书内容
1	名称	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人民政府 惠阳区永湖镇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采购全过程咨询服务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1. 项目业主名称: 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人民政府 2. 地址: 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永新街 139 号 3. 联系电话: 18218823600
3	中介服务名称	惠阳区永湖镇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采购全过程咨询服务
4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 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 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且经营范围内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中选企业服务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咨询工作内容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且已进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总投资 4810.72 万元, 其中工程建设费用为 2775.60 万元。 2. 建设内容: 规划总用地面积为 31745.44m <sup>2</sup> , 其中: 墓园面积约 29837.13m <sup>2</sup> , 入园道路 1908.31m <sup>2</sup> 。墓园共规划墓穴 4950 个, 配套建筑面积 756m, 绿地面积 14930m, 道路广场面积 11725.63m <sup>2</sup> (含机动停车位 30 泊), 新建大门 1 座。 3. 服务内容: (一) 全过程工程管理服务 1、协助完成各项招标采购流程、协助市场调查、完成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投标限价)编审、协助甲方合同谈判及合同签订、招投标过程管理等。 2、协助合同管理, 负责工程质量、造价、进度控制管理, 监督施工安全生产文明管理, 工程计量支付的确定, 审核工程款支付申请, 工程变更签证的审核索赔及合同争议处理, 工程文件资料管理等。



		<p>3、协助综合竣工验收，竣工资料收集与整理，竣工结算审核等。</p> <p>（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按照国家、省、市等有关规范、规定的要求编制完成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p> <p>（三）交通影响评价：根据国家、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编制本项目交评报告，满足相关编制要求，并需通过主管部门组织的评审工作。</p> <p>（四）海绵城市咨询：根据国家最新现行《绿色建筑评价标准》内容、要求，提供本工程海绵城市咨询服务等资料。</p> <p>（五）绿色建筑咨询：根据国家最新现行《绿色建筑评价标准》内容、要求，提供本工程绿色建筑咨询服务等资料。</p> <p>4. 项目地址：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彩一村</p> <p>5. 服务时限：中选单位中选后2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至完成竣工结算审核为止。</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合同履行地点：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p> <p>2. 合同履行方式：完全履行。</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p> <p>（一）全过程工程管理服务：收费依据《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号文计取。</p> <p>（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收费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中的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费用的60%计取。</p> <p>（三）交通影响评价：收费依据《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收费导则（第二版）》2021。</p> <p>（四）海绵城市咨询：收费依据广东省建筑节能协会关</p>

		<p>于发布《绿色建筑工程咨询、设计及施工图审查收费标准(试行)》的通知(粤建节协(2013)09号)。</p> <p>(五)绿色建筑咨询:收费依据广东省建筑节能协会关于发布《绿色建筑工程咨询、设计及施工图审查收费标准(试行)》的通知(粤建节协(2013)09号)。</p> <p>上述服务内容(一)~(五)项费用合计总价为87.99万元至88.88万元之间。</p>
8	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至服务完成为止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li> <li>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li> <li>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li> <li>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签订合同为准。</li> </ol>
10	结算方式	按后续签订合同的约定方式执行。
11	违约责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li> <li>2.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li> <li>3. 具体违约责任以合同签订为准。</li> </ol>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li> <li>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li> </ol>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2）。</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p>4. 报名企业必须按照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提供的响应方案模板(报名页面自行下载)上传响应方案及相应证明附件，否则认定为无效响应方案。</p>
----	----	--